

# 制造“番界” ——清代台湾封禁政策的源起与流变

郭 满

**摘要：**清代台湾的“番界”是边疆治理的制度性设计，包含族群、政治、地理空间等几重要素。“番界”的存废是清代台湾少数民族治理的缩影。作为一种封禁政策，“番界”与政区共同形成“东西并立”的地理空间格局，进而塑造了前山遥制后山的治理模式。实际上，“番界”政策是清朝参照边疆地方民族治理经验、结合台湾族群和地理特性而形成的，旨在调处边疆地区民族关系，体现了边疆治理中共性和个性的统一。回溯清代封禁制度的历史沿革，厘清“番界”设立的缘由、变迁，方能有力回应近代以来有关“番界”主权的论争，有力批驳台湾当局妄图借清代台湾“番界”议题操弄“台独史观”的错谬行径。

**关键词：**清代台湾；“番界”；边疆治理

**作者简介：**郭满，历史学博士，福建师范大学闽台区域研究中心副教授、国家民委中华民族共同体研究基地（福建师范大学）副主任、台湾历史研究所所长。

**基金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青年项目“‘番界’与清代台湾政区地理研究”（项目批准号：22CZS045）阶段性成果。

**中图分类号：**K928.6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6-6683（2025）06-0101-10

“番”是明清时期对台湾少数民族的称谓，本身带有中华文化圈的历史意涵，显示台湾少数民族是中华民族共同体的组成部分。<sup>[1]</sup> 汉“番”界线是清朝官方依据台湾族群分布、地理形态划定，形成了少数民族居住的“番界”空间，借以区隔民“番”，维持地方社会秩序。作为官方的一种少数民族治理实践，“番界”是清朝中央政府将大陆西南地区治边经验与台湾地区实际相结合的历史产物。“番界”中的“番”主要是指“生番”或“归化生番”，其意图塑造的理想族群分布形态是界外“生番”、界内“熟番”与汉民。“生番”与“熟番”的判定权归属清朝官方，其标准主要取决于“涵化”程度的深浅，并与其对官方的向背、生计模式、空间分布相关联。“归化生番”这一族群类属的存在，揭示了由“生番”到“熟番”，以致编户齐民的演

[1] 相关研究参见郭满：《图像、仪礼与秩序——清代台湾社番的政治谱系》，《中央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2年第6期；郭满：《从专官到政区——清代台湾理番同知的制度渊源与边疆治理》，《中央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5年第4期。

化路径。<sup>[1]</sup> 早期学者关于台湾地区少数民族的研究集中于其源流、风俗和社会生活等层面,作为清代台湾边疆和民族治理政策的“番界”,学界虽已有涉猎,但对其源起、沿革及政治属性的研究尚有不足。<sup>[2]</sup>

近年来,系列“番界图”等的发现一定程度上弥补了上述历史认知上的局限。<sup>[3]</sup> 台湾学界受岛内“去中国化”政治环境的影响,倾向于将“番界”解读为“化外之地”,不归清政府管辖,<sup>[4]</sup> 这无异于是认同“番界无主”的谬论。台湾当局更是借此操弄南岛语族“南来说”,<sup>[5]</sup> 割裂台湾少数民族与大陆的历史和政治联系。大陆有学者从清朝版图观念来理解台湾地区“番界”的政治意涵,提供了审视“番界”的全新视角,<sup>[6]</sup> 却并未从根本上回应“番界”及其政治属性与何为“番界”文化。实际上,“番界”自其划定伊始,官方即有明确的认知,其制度的思想源头是清朝对边疆地区民族治理整体经验的借鉴和运用,体现了边疆一体的治理路径,也印证了台湾少数民族从来都属于中华民族大家庭。是以,厘清“番界”的政策源起、官方推行封禁的制度考量及其变迁与历史意涵,不仅可以还原“番界”的真实样貌,同时亦可驳斥所谓“番界无主”的错误认知,有力批驳台湾当局借此操弄“台独史观”的错误行径。

## 一、边疆一体——清代台湾“番界”的制度源起

在边疆地区实行封禁,区隔少数族群与汉民,借以防范民族冲突并保护尚未完全归化族群的生存环境,乃是明清时期边疆治理政策的常态化举措。四裔之地构成了中国历史上的“内部边疆”,又因其所处多为各省交界或偏远山地,进而形塑了边疆形态的多样性。若将台湾置身于边疆史研究的整体视域下,“番界”政策的推行不过是清朝边疆治理的一环,台湾少数民族的族群特性、“番界”所呈现出的地理样貌与官方政策互为表里,塑造了清代台湾“番界”的人文和地理空间形态。借鉴清政府在苗疆、黎境的治理历史并与“番界”制度加以对比,可见清代台湾“番界”的设立是延续边疆地区民族治理实践的结果。

### (一)“番”与“番界”的历史文化意涵

1874年日本以所谓“保护琉球属民”名义出兵侵台,声称台湾“番界”为无主之地。在中日外交往来交涉中,我国官方对于台湾“番界”的政治定位已有清晰的表述,可以视为清朝

[1] 有关清代台湾“归化生番”群体的研究参见郭满:《清代台湾“归化生番”的双重面相与“番界”政治意涵辨析》,《台湾历史研究》2022年第4期。

[2] 施添福:《试释土牛红线》,台湾《台湾风物》1989年第39卷第2期;施添福:《红线与蓝线:清乾隆中叶台湾番界图》,台湾《“中央研究院”台湾史田野研究通讯》1991年第19期。

[3] 关于清代台湾系列“番界图”的研究参见郭满:《清代台湾“番界”的空间变迁——以系列“番界图”为中心的考察》,《清史论丛》2022年第2期。

[4] 杜正胜:《台湾民番界址图说略》,台湾《古今论衡》2002年第8期;陈志豪:《清乾隆时期台湾的番界清理与地图绘制:以中国兰州西北师范大学图书馆藏〈清厘台湾汉番边界地图〉为例》,台湾《台湾史研究》2017年第24卷第4期;苏峰楠:《清治台湾番界图的制图脉络:以〈紫线番界图〉的构成与承启为中心》,台湾《台湾史研究》2015年第22卷第3期。

[5] 董建辉、徐森艺:《“台独”分子“南向认亲”认错了门》,《历史评论》2022年第1期。

[6] 参见易锐:《台湾番地危机与“版图”观念演变:以1874年日军侵台事件为中心》,《学术研究》2019年第10期。

对台湾地区治理路径的整体性总结。<sup>[1]</sup> 闽浙总督李鹤年在照会中把台湾少数民族类比为“粤、楚、云、贵边界猺、獞、苗、黎之属”，“皆古所谓我中国荒服羈縻之地也”，同时援引《万国公法》予以佐证。“粤、楚、云、贵”与“猺、獞、苗、黎”的表述说明官方将台湾少数民族视同边疆的其他少数民族。是以，清朝台湾的“番界”文化、政治属性也可置于苗疆、黎境的比较视野中，从边疆治理、地理环境、制度互鉴等角度予以理解，局限于“地方的视角”或以近现代西方的国家治理观念“以今非古”无疑是削足适履。

清代在台湾推行的“番界”政策与明清时期对苗疆、黎境的治理路径异曲同工，体现在族群分类、隔离政策和舆图形象等几个方面。<sup>[2]</sup> 明清时期湘黔苗疆的“边墙”是理苗的重要治策，意在区隔苗、汉，“捍蔽苗类、保障边圉”，以求“分而治之”。其中苗是指“生苗”。“生苗”与“熟苗”相对而称，有地理远近、政治向附与否、文化程度高低等几重意涵。以边墙界分“生”“熟”，是国家维系地方秩序的目标所在，也是对既有边地汉、苗之间生活空间的承认。即“边墙以外者为生苗，边墙内间有余民村相错居住，或佃耕民地，供赋当差，与内地民人无异，则熟苗也”。<sup>[3]</sup> “生”“熟”随后也成为中央政府区分边地少数民族群的通行惯例，如台湾的“生番”、“熟番”，海南的“生黎”“熟黎”等等。二十世纪三十年代凌纯声、芮逸夫经实地勘察后认为，苗疆边墙“并非有意依地形而筑，是因汉人的移殖苗疆，先占有东南部的溪河下游区，苗人退居腊耳台地，凭险以守三百余年。之前，汉苗两族已依地形而分布。当时的边墙，虽为汉苗的界线，而同时亦即为两自然区域的区分”，<sup>[4]</sup> 也证明此情况。

## （二）苗疆治理对“番界”舆图释义之借鉴

清代台湾的“番界”在舆图中时常呈现“空白”，最早可以追溯到康熙《皇舆全览图》。“番界”的空白导致西方形成了“番界”不在版图之中的错误认知，而苗疆为理解台湾地区“番界”在舆图中的“留白”提供了参考。就康熙《皇舆全览图》而言，其是以耶稣会传教士为主体，采用“正弦曲线等面积伪圆柱投影”（即“桑逊投影”）绘制而成，测绘过程中掺入了传教士对领土、疆界的个人认知。梳理传教士测绘台湾的具体历史进程，厘清其在绘制地图中所植入的有关领土、疆界的观念后，结合台湾历史发展的具体语境，才能理解台湾后山留白的真实原因所在。具体而言，在标示台湾属于中国的地图中，多大致以中央山脉为界，一则是因为在1683年台湾纳入清朝版图后，清政府对台湾后山开发积极性稍显不足；二则是因为台湾后山的自然地理及特殊的人文环境一定程度上阻挡了清政府在后山设立政区的进程。

但是清政府对台湾的开发是一种内部的、动态的开发，不同于西方式的领土殖民或疆域扩张行径。而正是清政府时期对台湾开发实际情况与传教士认知之间的东西方差异，导致“番界”留白部分在台湾历史发展的脉络中不断发酵，并进而引发了近代以来有关台湾后山所属权的系列争议与事端。

[1] 有关琉球国地位变迁的研究参见郭满：《中国、东亚与世界——琉球国藩属地位的三重变迁》，《边界与海洋研究》2020年第5期。

[2] 有关三者之间制度关联性，参见郭满：《苗疆、黎境与“番界”——清朝边疆治理的三种范式》，《中国文化研究》2025年第3期。

[3] [清]严如煜：《苗防备览》卷八《风俗考》，收入《严如煜集》（二），黄守红校点，朱树人校订，长沙：岳麓书社，2013年，第805页。

[4] 凌纯声、芮逸夫：《湘西苗族调查报告》，北京：民族出版社，2003年，第32页。

“番界”与苗疆同属边疆“化外之地”，区别仅在于纳入版图的方式各有不同、时间早晚有差。可以借鉴“生苗界”纳入版图的情况进一步解释“番界”留白原因。与台湾“番界”相似，康熙《皇舆全览图》中以留白处置的尚有广西北部、贵州南部等三处注记“生苗界”的地域。<sup>[1]</sup>而其在雍正年间经由“改土归流”政策，正式设官置厅，“生苗界”的地理信息才绘入全国舆图中。苗疆地处西南省区的交界地带，由“化外”而入“版图”较为容易，而台湾“番界”东向外洋，中隔群山与政区相接，一定程度上阻碍了台湾地区“番界”与前山的交流，也致使官方在“番界”政策下裹步不前，因循守旧。因此清代台湾的“番界”变迁是渐进与突变相结合的演化方式，前者如“番界”不断向内山的推进、噶玛兰厅的设治，后者的典型代表是“牡丹社”事件后的“开山抚番”。

### （三）黎境治理对“番界”治理之借鉴

海南与台湾同为海岛，自然地理环境相似，黎、“番”同为百越族支系，孕育出了近似的文化习俗。清朝在海南的建置循明制，环岛设十三州县，“琼郡孤悬海外，五指山居其中，生黎环之，其外熟黎环之”。<sup>[2]</sup>黎族环五指山而居的形态是随着汉民的迁居逐渐形成的，也是民族交融、地理环境与官方力量介入共同形塑的结果。起初，汉族移民人口以北部居多，形成“汉在北，黎在南”的分布格局。宋代，黎族已形成环黎母山而居的趋势，<sup>[3]</sup>即“黎，海南四郡坞土蛮也。岛直雷州，由徐闻渡半日至，岛之中有黎母山，诸蛮环居四傍，号黎人，内为生黎，外为熟黎”。<sup>[4]</sup>明清时期，这一族群分布特征更趋强化。海南岛“中间高，四周低”的地理特征，使得汉族移民多聚集于沿海平原耕垦，而黎族日益迁往内山地带。此外，我历代王朝统治者也在承认汉、黎之间民族空间分布的基础上，以“治汉防黎”为目的进行行政区规划，也使得既有的“汉在外围，黎在腹地”的格局得以固化和定型。且每逢有“熟黎”、汉民之间的冲突事件，“熟黎”常引“生黎”为奥援，这与清代台湾的情况如出一辙。

官方将黎、“番”视若同种，在治理政策上也相互参引。不同的是，在民族融合、迁徙过程中，海南从沿海到内地逐渐形成了汉人、“熟黎”、“生黎”同心圆式的族群地理分布特征，而基于台湾山脉的南北横贯走向、汉人整体自西向东的移垦模式，“番界”则以东西形态呈现。学界对琼地黎族的资料整理与研究已蔚为大观，涵盖对黎族族源的考察、民族治理、历史分布、民族认同等诸多领域，也有基于琼、台之间近似的族群与历史特征展开初步的探讨。然而，尚未得见针对黎族界或其与台湾“番界”比较的专题性论述。苗疆与黎境实则是理解台湾“番界”的他山之石，借助已有丰厚的研究成果，可以在这一议题上进行深入探讨。

## 二、区隔汉“番”——清代台湾“番界”的设立与维系

汉“番”界线是清朝官方人为划定的“生番”与“熟番”、汉人之间的界线，由实体可

[1] 相关研究参见郭满：《康熙〈皇舆全览图〉中的台湾测绘、流变问题考析》，《台湾研究集刊》2019年第6期。

[2] 同治《广东图说》卷六十七《琼州府三》，第3b页。

[3] 王献军：《黎族历史上的“生黎”与“熟黎”》，《海南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10年第28卷第2期。

[4]〔宋〕范成大：《桂海虞衡志》，《范成大笔记六种》，北京：中华书局，2002年，第156页。

见的界碑、土牛及其附属隘寮、望楼等设施构成。其划定是康熙末年“朱一贵事件”<sup>[1]</sup>的善后之策，本意是“奸民无窝顿之处，野番不能出为害”。一般意义上，官方言及“番界”多指涉汉“番”界线，而数次厘定“番界”也是不断重新确定族群边界所在。起初，官方仅是在临近“生番”出入的隘口处竖石立碑，后设置隘寮、望楼、土牛等配套设施，并由“熟番”或民壮巡守、防御。到“开山抚番”前，“番界”政策存续的一百五十余年间，经多次清厘，计有红线、蓝线、紫线、绿线数种以汉“番”界址为主题的舆图。通过回溯“番界”的历史演进脉络，不仅可以呈现“番界”的制度性变迁、“番界”临接地带的族群互动，亦可辨明官方视域下“番界”的政治意涵。

### （一）作为封禁政策的“番界”制度

在“朱一贵事件”中，官方认识到内山不仅有“生番”出而杀人，也可能成为“叛乱流民”的藏身之所，因此出台“番界”政策阻隔汉、“番”。随同南澳总兵蓝廷珍赴台的蓝鼎元认为，台民作乱的缘由与台湾大山深险有关，“成则出为民害，败则去为山俎”，由此而“逋逃之藪多也”。事后，关于如何措置“番界”以杜后患，有封禁与开垦之争。闽浙总督觉罗满保建议应封山划界、筑墙防卫，禁止民人越界私垦。<sup>[2]</sup>其认为以土墙、壕沟封堵汉人越界、以巨木塞断“生番”出入隘口，山外十里为界，足以隔断汉“番”接触，永绝后患。但是其忽视了政策施行的可行性。蓝鼎元认为此法会导致迁居民人数量众多，难以另地安插，进而导致百姓流离失所、变乱复起，且工程浩大，经费无以承担。与觉罗满保不同，蓝鼎元力倡应因势利导，鼓励辟地聚民，不可废置空虚，否则将成盗贼祸乱之所。<sup>[3]</sup>据其所言，台地民人已有数百万，终归不能尽驱回籍，况且施以文治教化，可以使“生番”化为“熟番”，“熟番”化为人民。据首任巡台御史黄叔瓚所记，朝廷最终变相采用了觉罗满保的意见，在临近“生番”处数十里或十余里处，竖石以限，越入者有禁。<sup>[4]</sup>做此处置，源于官方判定，内山“生番”野性难驯，焚庐杀人视为故常，而启衅者多为汉人。故而，竖石划界更多的是为规制汉人，至于汉民与“熟番”，乃至“熟番”与“生番”间的关系，此时尚不为官方所重。

以界石为标，主要是针对汉人，对内山“生番”却形同虚设。即便是汉人，也会因官方的疏忽对石碑视而不见，越入“番界”垦荒、抽藤、吊鹿，进而引发冲突。如何完善“番界”制度，使之兼具“防番”、禁民的双重功用，成为“番界”存续历史中官方的重要考量。勒石立碑初步划定了“番界”的地理空间，但就台湾南北绵延千里的沿山边地而言，54块石碑无疑是杯水车薪。因此官方在界碑外面的“番界”交接处，采用挖掘深沟、堆筑土牛、栽种竹木等措施，并配合原有界碑的增添改移，以多种“番界”实物标识凸显“番界”所在及其示禁之意。“番界”的标识分为两类，一为人工建构物，如土牛、土牛沟、界碑、竹木等等；二为自然标志物，如

[1] 朱一贵（？—1721），福建长泰人。迁居台湾后，于凤山县罗汉门（今高雄市内门区）以养鸭为业，为人豪爽，广结志士，人称“鸭母王”。康熙六十年（1721），因知府王珍贪残暴虐，朱一贵与黄殿等率众起义，以“反清复明”为号召，各地纷起响应，迅速攻占台湾府城（今台南），他被拥为“中兴王”，建元“永和”，布告天下，废薙发令，全台大部为起义军控制。后因内部分裂，与杜君英等反目，为清将施世骠、蓝廷珍所败，被俘，解至北京处死。朱一贵事件是清治台初期规模较大的反抗斗争，促使清廷调整对台政策。

[2] [清]蓝鼎元：《东征集》，台北：台湾银行经济研究室，1958年，第40页。

[3] [清]蓝鼎元：《平台纪略》，台北：台湾银行经济研究室，1958年，第30页。

[4] [清]黄叔瓚：《台海使槎录》，台北：台湾银行经济研究室，1957年，第167-168页。

溪、沟、山等等，二者共同形塑了边界连续性特征。

除首次南北划疆立界石碑外，各地因开垦历史、族群分布的不同，以致“番界”厘定情形各异，因此“番界”标识的建立也有所差别。土牛是界石相隔遥远不能起到示禁效果的补救措施。大致做法是沿已经勘定好的界址挑挖深沟，将所挑之土于界内一侧堆筑，远望如卧牛，故称“土牛”，深沟即为“土牛沟”。土牛或土牛沟并非连续性的标志，原有的冈阜、沟溪等界画井然、清晰之处保持不变。构筑土牛使得“番界”一望可知，凸显界址所在。无论是界石、土牛、土牛沟，还是刺桐、刺竹，都是针对汉人而立。至于如何防制“生番”，则统归“隘”的范畴。隘，原为狭小之意，在台湾与隘有关的用语，大致同“防番”相联结，如隘口、关隘、隘丁、隘寮等等，其意涵在台湾的“防番”话语中逐渐泛化、蔓延。兴起于民间的隘，首为垦拓、次为“防番”，是为垦拓而“防番”；官方统筹规划下的隘，首为“防番”、次为垦拓，是为“防番”而垦拓。官方在借用民间隘的“防番”功用的同时，为维系隘的存立，也不得不考虑土地的重新配给。官方与民间对隘的双重面向各有侧重，共同形塑了“番界”的空间形貌和族群关系。

## （二）对“番界”内事务的治理

“番界”划定后，官方并未放弃对“番界”内事务的治理。凡有“生番”杀人事件发生，概以“番界”断定责任归属。为达到民“番”相安的目的，清朝中央把有无“番”民冲突作为官方考评指标，若三年之内民“番”相安无事，专管官纪录一次，乡保、土官、兵丁人等由总督、巡抚酌加奖赏，否则以失察之罪官降一级、上级罚俸一年，如有贿赂情事，专管文武官员以革职论处。从雍正七年（1729年）到乾隆十九年（1754年），相似例令屡见不鲜。

这并不意味着“生番”于界外杀人就可逃脱罪责。从雍正元年凤山县所属庄民杀死“生番”蓝蕾事件中，大致可以了解官方的处置态度。心武里社女土官蓝蕾协同几位“番妇”至新东势庄贸易，因与庄民庞海奇发生口角，被打殒命。其余“番妇”返回内山纠集“番众”多人杀死汉人三人后逃到界外。心武里社远在内山，系“未归化生番”，虽是汉民启衅以致“生番”仇杀，但官方并未姑息，仍依法究办。经此一事，参与仇杀的“生番”加者惹也社、八歹社属内山“傀儡生番”，分别于次年四月、八月归化，岁贡鹿皮。<sup>[1]</sup>

## 三、异色“番界线”——清代台湾“番界”的空间变迁

### （一）“番界图”的重要意涵

“番界”形成后并非一成不变，而是伴随着民族之间的交往互动不断变化。清末“开山抚番”之前，官方根据汉“番”交界地带的开发情形进行界线的清厘，并分别绘制不同颜色标识的“番界图”。“番界图”不仅展示了“番界”的空间盈缩，也是台湾地区汉人与少数民族之间交流往来的体现。“番界图”颜色的变化不仅展现“番界”逐渐向内山逼近的趋势，也表明官方“番界”封禁政策效用有限，难以阻挡民族交融的趋势。此外，催生官方数度划定“番界”的缘由各有不同，“番界”对于各族群的意义以及“番界”在台湾南北、东西空间上的执行也各有所差。

[1]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编：《雍正朝满文朱批奏折全译》（第1册），合肥：黄山书社，1998年，第312-313页。

其虽是针对汉民、“生番”群体,却也关乎“熟番”乃至“归化生番”的生计和命运,附着于“番界”之上的意涵随之变得丰富起来。

从康熙六十一年(1722年)的界碑到乾隆十五年(1750年)红线“番界”,时隔近三十年。三十年间,“生番”归化、“番害”、“熟番”地权问题叠出不穷,如何有效安置“归化生番”、杜绝“番害”、保护“熟番”地权成为官方的重要考量。由界碑到红线,变化的不只是“番界”的外部形态,“番界”内外群体间的互动也赋予“番界”新的意涵。其中“熟番”所扮演的角色尤为值得注意。“番界”划定后,族群隔离成为“治番”政策的基调,并进而生发出以“生番”为外卫,防止前山“奸民”逃逸进入后山“番界”的空间治理构想。相较于界外,“熟番”因与汉民杂处,地权流失严重,以至于官方在重定“番界”时不得不将其纳入新的“番界”政策中予以考量。是以,红线“番界”一方面沿袭了先前“番界”划定时隔离“生番”的初衷,另一方面也试图在“番界”范畴内一并解决“熟番”的生存困境。

## (二)“番界图”中的空间变迁与治理

乾隆五十五年,闽浙总督伍拉纳在完成“屯番”土地清查后,上奏《筹议台湾新设屯所分拨埔地事宜折》,内言“存档原图,从前以红、蓝、紫色画线为界,今即添画绿线,以别新旧。”<sup>[1]</sup>伍拉纳所称红、蓝、紫、绿各线,系指绘于“番界”图上、标识汉“番”界址所在的线条颜色。依其所说,截至“归屯为界”前,清朝在台湾共进行了四次大规模的“番界”清厘工作,并分别绘制“番界图”,以备稽考。

红线为初始番界标识,是指乾隆十五年闽浙总督喀尔吉善重新勘界后以红色线条为标识划界。蓝线为新界,是指乾隆二十五年重新清厘“番界”后,为区别新旧,以蓝线为表示。现存蓝色界址图中,多题写下列文字:

图内民番界址以红线为旧定界,以蓝线为新界。台、凤、诸三属用红线,源其旧也。淡防属向无通身画界,只山口设碑耳,今依新定界用蓝线,彰属则于旧界之外间置新界,故红、蓝线并用,谨分别绘画如左。<sup>[2]</sup>

以上内容摘自台北“中研院”傅斯年图书馆所藏《台湾民番界址图》,其他蓝线界址图中的图题文字与此大同小异。“台、凤、诸三属用红线,源其旧也”是指台湾、凤山、诸罗三县维持了划界初期的情况;“淡防属向无通身画界,只山口设碑耳,今依新定界用蓝线”,“彰属则于旧界之外间置新界,故红、蓝线并用”则说明蓝线界址图着重表现彰化县的“番界”变迁,其次为淡防厅。该图也展示了“番界”在台湾南北之间演变的分殊。“番界”本为划别东西方向的不同族群,但图中从红线到蓝线,首度实现了“番界”由南到北的完整连接。蓝线“番界”图的产生与雍正元年彰化县设立后移民纷纷向北移垦关系密切。换言之,彰化县设治后,汉民在北部的垦殖活动才开始进入官方视野。若把目光仅仅投射在“番界”在东西向度上的空间变化,无疑会忽视“番界”在南北方向上的演变,而自南向北的更替恰恰是导致“番界”由东往西移转的前提。蓝线“番界”图于台湾北路,尤其是诸罗县以北,彰化县与淡防厅一带的重点描绘区域与此正相呼应。

[1]《闽浙总督伍拉纳奏为筹议台湾新设屯所分拨埔地事宜》,收入台湾银行经济研究室:《台案汇录甲集》,台北:台湾银行经济研究室,1959年,第15页。

[2]参见台北“中研院”傅斯年图书馆藏《台湾民番界址图》。

“番界图”中的红线与蓝线在彰化虎尾溪处相接，共同构成了一条区隔东西地理空间的界线，紫线则是继红线、蓝线之后首次纵贯南北的界线。紫线“番界”的厘定虽直接源于界外土地的越垦，却也一定程度上反映了蓝线“番界”的遗留问题——即隘番制度下的隘丁与私垦群体对近山埔地同等需求之间的竞争。《台湾田园分别垦禁图说》清晰呈现了红、蓝“番界”订立后汉人、“熟番”在界外的垦殖活动及其特征，即整体上呈现自西向东的趋势，南北差异显著。就台湾北部而言，从乾隆二十五年蓝线划定到乾隆四十三年林淡案爆发，<sup>[1]</sup>间隔虽仅十八年，但却是新旧界之间土地增幅最大的区域；台湾南部则不然，自乾隆十五年红线划定后其“番界”基本维系原貌。“番界”的厘定虽是官方行为，但真正推动其空间变迁的是汉人、“熟番”与“生番”三者之间的互动与角力。紫线“番界”因继起的林爽文事件<sup>[2]</sup>未予定案，日后遂成为“番屯”制土地分配时赖以参照的“前案”。

绿色“番界”线的产生与“归屯为界”密切相关。所谓“归屯为界”，即清朝移用“屯练”这一边疆治理制度治理台湾，是边疆一体化的直接体现，也蕴含着台湾地方特性、旧有隘丁制度对屯练之例的反向影响与容纳。“屯番”制与隘丁制在职能角色与制度运行的诸多层面存在差异，但都未能阻挡汉人和“熟番”向内山拓垦的步伐，进而引发“熟番”群体生活空间转移和区域性的开发。隘丁制的存续源自内山“生番”尚未全部归化，存在民人越界私垦、奸民隐匿其间的治安隐忧，是故以此次清查归屯地界为准，“或抵山根，或傍坑坎”，作为新的“番界”界址。同时立碑竖石，以为明示，并根据此次“归屯为界”于“番界图”上添画绿色“番界”线。

官方试图以“番界”区隔汉“番”，以秩序化族群关系，故而一再清厘、重划。红、蓝、紫、绿“番界”线的几度变迁，展现“番界”由南向北的逐渐清晰和自西向东的整体空间移动，是台湾地区开发史的真实写照，呈现出汉“番”之间的交流互动。需要注意的是，“番界”的重订是一种“层累式”的渐进演变，即红、蓝主要明确台湾南北方向上的“番界”所在，在简单的竖碑立石基础上添加隘丁制用以戍卫；紫线虽属草案，却首次将南北纵贯一线，并反映出“番界”在东西空间上的变迁；绿线虽以紫线界外埔地为基准并保留隘丁制，但“屯番”制度的施行将更多的“熟番”群体与界外土地相关联，以致界外越垦不断发生。

当然，封禁显然不能从根本上阻隔民族之间的交往，交流与交融始终是大势所趋，内山灌溉水源、柴薪是民之所需，官方修造船只也要伐樟取材，台湾少数民族与汉人之间存在密切的物质交换和人员往来。“牡丹社事件”前，清朝封禁政策延续了一百五十余年，并因此制定了多种维系“番界”的制度和措施，却未能阻挡边疆民族之间彼此交融。“番界”或开或禁，其政策出发点在于维系台湾少数民族的生存环境，因此即便经过几次重划，官方也未轻易重开“番

[1] 林淡案是指乾隆四十八年在蓝线界外垦民与守隘乡勇之间的争垦械斗事件。相关研究参见林玉茹、畏冬：《林爽文事件前的台湾边区图像：以乾隆49年台湾番界紫线图为中心》，台湾《台湾史研究》2012年第19卷3期。

[2] 林爽文（1756—1788），福建平和人，迁居台湾彰化大里杙庄（今台中市大里区），为天地会首领。乾隆五十一年（1786），因官府查禁天地会，滥捕会众，林爽文遂率众起义，攻克彰化，杀知府孙景燧等，自称“盟主大元帅”，建元“顺天”，凤山天地会首领庄大田起兵响应，全台多地响应，控制台湾大部分地区。清廷先后派黄仕简、常青等前往镇压，均受挫；后命大学士福康安、参赞大臣海兰察率军渡海围剿。乾隆五十三年（1788）初，林爽文兵败被俘，解至北京凌迟处死。林爽文事件是清治台时期规模最大的民众反抗斗争之一，促使清廷进一步强化对台湾地区的治理与防务。

界”。需指出的是，当地方、区域或国际形势发生变化，对“番界”政策进行局部调整，如噶玛兰厅的设治，以及完全废弃的决定权也完全掌握在清朝中央政府手中，这是“番界”归属清政府管辖的明证。

## 结 语

清朝在台湾治理上，多借鉴边疆地区已有的经验，形成某项治理实践的台湾版本，亦即制度的“台湾样例”，“番界”封禁政策即是这一制度路径下的产物。清代台湾既是制度接收者，同样也是新制度的创建者，成为通过“事例原则”向其他区域输出的“台湾范例”。“事例原则”和“变例”彰显了制度的灵活属性，其一统和多元也正是对国家治理整体性视角和区域差异化样貌的真实写照。“事例原则”实际上包含着对已有治理经验的肯定，在理论和实践经验基础上进行总结，尔后予以借鉴推广。实际上，边疆治理中的“事例原则”是一种治理方式、治理思路，本质上更是一种治理经验和治理逻辑。如此一来，非但没有冲击原初的制度，反而让其更具多样性和生命力。制度的跨时空旅行从侧面印证了整体视域下的清代国家边疆治理思维和实践，是在疆域一统雏形初具的前提下，再以制度为手段增进边疆民族地区的凝聚力。换言之，“事例原则”本身即涵括变例的成分和底色，这是“事例原则”能够在他处落地生根的思想支撑。清朝在疆域一统的地理前提下，以制度为纽带，将空间上分隔、文化上多元的边疆各地凝聚为一体，这是历史时期国家在边疆经略进程中探索出的重要思想资源。

清代台湾的“番界”政策延续了其边疆治理经验和策略，是台湾融入我国边疆治理整体格局的体现。官方的意图是通过划定“番界”，让汉、“番”彼此各不相干、各安生理。该政策一定程度上发挥了制度设立的初衷，舒缓了民族交接地带族群间的张力。将“番界”在舆图中的留白解读为“番界”属于“化外之地”“不隶版图”，是对清代边疆治理政策的无知和误读。从划界封疆到“开山抚番”，一为治内，一为御外，“番界”的存在以及数次“番界”清厘工程恰好佐证了汉人与少数民族之间的频繁交流和交往。民进党当局抹杀清政府在“番界”的统治，鼓吹所谓“番界无主论”，是对历史的歪曲，而“番界”的存续证明了清政府封禁政策的有效性。清代台湾的封禁政策是官方借鉴边疆地区民族治理经验，并结合台湾的地理、人文特征而来。“番界”绝非如台湾当局所言是“化外之地”，封禁政策恰恰体现了清朝官方对边疆和少数民族的有效治理。台湾少数民族起源自祖国大陆，相关考古证据和台湾少数民族认同均可佐证，并非民进党当局宣称的“南来说”，台湾少数民族是中华民族的重要组成部分，与汉人移民一起共同开发台湾，书写了中华民族在台湾交往、交流、交融的历史篇章。

（责任编辑 徐子洋）

## Creating the “Aboriginal Boundary”: The Origin and Evolution of the Prohibition Policy in Taiwan Under Qing Rule

Guo Man

**Abstract:** The “Aboriginal Boundary” in Taiwan under Qing rule was an institutional design for frontier governance, encompassing ethnic, political, and geographical spatial elements. The establishment and abolition of the “Aboriginal Boundary” epitomize the governance of Taiwan’s ethnic minorities during the Qing Dynasty. As a Prohibition policy, the “Aboriginal Boundary,” together with administrative districts, formed a spatial pattern of “east-west division,” shaping a governance model where the western plains governed the eastern mountainous areas. In practice, the “Aboriginal Boundary” policy was formulated by the Qing Dynasty based on its frontier and local ethnic governance experiences, combined with Taiwan’s ethnic and geographical characteristics. It aimed to mediate ethnic relations in frontier areas, reflecting the harmonization of commonality and individuality in frontier governance. By reviewing the historical evolution of the Prohibition system in the Qing Dynasty and clarifying the reasons for and changes in the “Aboriginal Boundary” policy, we can effectively address modern debates regarding sovereignty over the “Aboriginal Boundary” and refute the erroneous attempts of the Taiwan authorities to use this issue to manipulate the “historical perspective of ‘Taiwan independence’.”

**Key Words:** Taiwan in the Qing Dynasty; “Aboriginal Boundary” ; Frontier Governance